

搜神後記

〔晉〕陶潛撰
汪紹楹校注



古小說叢刊



古小說叢刊

搜神後記

〔晉〕陶潛撰
汪紹楹校注

中華書局

搜神後記

〔晉〕陶潛撰

汪紹楹校注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刷

787×1092毫米 1/32 5印張·74千字

1981年1月第1版 1981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 1—54,000冊

統一書號：10018·458 定價：0.48元

出版說明

《搜神後記》是一部修談鬼神、稱道靈異的「志怪」小說，在唐宋類書中，又引作《續搜神記》或《搜神續記》，凡十卷，舊題晉陶潛撰。陶潛即陶淵明，像他這樣超脫放達的詩人，乃會有「拳拳於鬼神」的作品，的確是令人生疑的，所以很早就有人對於《搜神後記》的作者提出過疑問。《四庫全書總目》引明沈士龍的說法，謂「其爲僞託，固不待辨」，但亦認爲「文詞古雅，非唐以後人所能」。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又進一步考定此書題作陶潛撰「自梁已然，遠在《隋志》之前」。則本書之爲贗撰嫁名，其來甚久。

《搜神後記》十卷本，前人多以爲是唐以前的古本。汪紹楹先生在整理此書過程中，不僅蒐集到了散在類書中的佚文，而且還發現本書不少條目的文字與唐人類書所引完全不同，反而與宋人的著作字句相合。如第一條云：「丁令威，本遼東人，學道於靈虛山。後化鶴歸遼，集城門華表柱。」此二十四字與宋王象之《輿地紀勝》所記一字不異。唐《藝文類聚》却引作「遼東城門有華表柱，忽有一白鶴集柱頭」，詳略及語序迥

然不同。可見本條文句是後人據《輿地紀勝》增補的，並非原書如此。整理者由此推斷今傳十卷本「亦出後人纂輯」。現在所見十卷本的刻本，最早是明萬曆中胡震亨輯刻的《秘冊彙函》本。後來又有明毛晉《津逮秘書》、清張海鵬《學津討原》諸本。本書的整理校勘，即用《學津討原》作爲底本。

《搜神後記》應是繼干寶《搜神記》而作的續書，二者在內容與文字上仍然有某些錯綜複合的關係。和干寶的《搜神記》沒有什麼牽涉，而也叫做《搜神記》的，另外還有兩本書，一是商濬《稗海》八卷本，一是句道興一卷本。《稗海》本的出現，與《搜神記》二十卷輯本幾乎同時，都在明萬曆年間。八卷本亦傳爲晉干寶撰，其實它可能是趙宋以後人據北魏曇永《搜神論》殘卷增補而成的。（詳見《文學評論》一九六四年第一期范寧《關於〈搜神記〉一文》）句道興本出於敦煌石室藏書，殘存一卷，題句道興撰，作者及成書年代均無從考知。我們現在把《稗海》本和句道興本也看作《搜神記》的續書，附刊於《搜神後記》之後，以便古小說研究者參考。

《搜神後記》寫的是鬼物奇怪之事，不免雜有許多虛誕怪妄之說。但是，正如魯迅先生所說：「六朝人並非有意作小說，因爲他們看鬼事和人事，是一樣的，統當作事

實。」（《中國小說的歷史的變遷》）因此，在鬼神仙道、靈異變化之外，我們也還可以從本書中看到一些表現人民羣衆追求美好生活的願望和理想的故事，例如《剡縣赤城》、《桃花源》、《徐玄方女》、《李仲文女》、《白水素女》等等。總之，書中民主性的精華同封建性的糟粕互爲孱雜，在閱讀時不可不加以鑒別。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〇年二月

總目

搜神後記目錄	一
搜神後記	一
搜神後記佚文	七〇
搜神記異本		
一 《稗海》本	七三
二 句道興本	一一五
附錄 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	一四七

搜神後記目錄

卷一

1	丁令威	一
2	仙館玉漿	二
3	剡縣赤城	二
4	韶舞	三
5	桃花源	四
6	劉麟之	六
7	穴中人世	六
8	目巖	七
9	石室樂聲	七
10	貞女峽	七

目錄

卷二

11	姑舒泉	八
12	吳舍人	九
13	謝允	一〇
14	杜子恭	一〇
15	鼠市	一〇
16	比邱尼	二
17	三蕃茨	二
18	佛圖澄	三
19	胡道人咒術	三
20	曇遊	三

一

21	幸靈	三
22	郭璞活馬	三
23	鏡覺	四
24	郭璞預屬	五
25	杜不愆	五
卷三			
26	程咸	七
27	流星墮瓮	七
28	掘頭船	八
29	禾滿	八
30	錢孽	九
31	蜜蜂螫賊	九
32	隕盜	九
33	馬溺消瘕	一〇

34	蕨莖化蛇	一〇
35	斛二痕	一〇
36	桓梅同夢	一〇
37	華歆當公	一〇
38	形魂離異	一〇
39	董壽之	一〇
40	魂車木馬	一〇
卷四			
41	徐玄方女	一〇
42	干寶父妾	一〇
43	陳良	一〇
44	李除	一〇
45	鄭茂	一〇
46	李仲文女	一〇

47 虎符	三六
48 化龍	三元

卷五

49 白水素女	三〇
50 清溪廟神	三三
51 王導子悅	三三
52 吳望子	三三
53 木像彎弓	三三
54 白頭公	三三
55 臨賀太守	三四
56 何參軍女	三四
57 靈見	三五
58 陳阿登	三六

卷六

59 張姑子	三七
60 箏笛浦官船	三七
61 崔少府	三七
62 魯子敬墓	三六
63 承儉	三六
64 上虞人	三六
65 韓冢人	四〇
66 四人捉馬	四一
67 異物如鳥	四一
68 腹中鬼	四二
69 盛道兒	四三
70 歷陽神祠	四三
71 鬼設網	四四
72 懊惱歌	四四

73 朱弼 四

74 誤中鬼脚 四

75 范啓之妻 四

76 竺法師 四

77 白布袴鬼 四

卷七

78 虹化丈夫 四

79 山猱 四

80 平陽隕肉 四

81 周子文失魂 五

82 毛人 五

83 朱衣人 五

84 兩頭人 五

85 壁中一物 五

86 狗變形 五

卷八

87 二人著烏衣 五

88 火變蝴蝶 五

89 諸葛長民 五

90 死人頭 五

91 人頭墮 五

92 鬪髑百頭 五

93 葱縮 五

94 吳氏梓 五

卷九

95 素衣女子 五

96 虎卜吉 五

97 熊穴 五

108	狐帶香囊	………	三
107	古冢老狐	………	三
106	羊炙	………	三
105	林慮山亭犬	………	三
104	老黃狗	………	三
103	張平家狗	………	三
102	蔡詠家狗	………	三
101	楊生狗	………	三
100	烏龍	………	三
99	猴私宮妓	………	三
98	鹿女脯	………	三

卷十

109	放伯裘	………	三
110	蛟子	………	三
111	蛟庇舍	………	三
112	虬塘	………	三
113	斫雷公	………	三
114	烏衣人	………	三
115	蛇銜卵	………	三
116	女嫁蛇	………	三
117	放龜	………	三

搜神後記卷一

1 丁令威，本遼東人，學道于靈虛山。後化鶴歸遼，集城門華表柱^{〔一〕}。時有少年，舉弓欲射之。鶴乃飛，徘徊空中而言曰：「有鳥有鳥丁令威，去家千年今始歸。城郭如故人民非，何不學仙冢壘壘^{〔二〕}。」遂高上沖天。今遼東諸丁云其先世有升仙者，但不知名字耳。

本條見《藝文類聚》九八、《事類賦注》十八引作《續搜神記》。《藝文類聚》七八、《三洞羣仙錄》三、《敦煌石室古籍叢殘·唐人類書》引作《搜神記》（《太平御覽》一九七《華表門》有「遼東華表」四字，注：「見《鶴門》」。《太平御覽》《鶴門》此條佚，疑亦引此）。

本事亦見《洞仙傳》、《仙苑編珠》二引《飛天仙人經》。

〔一〕「丁令威」至「華表柱」——《藝文類聚》、《事類賦注》作「遼東城門有華表柱，忽有一白鶴集柱頭」（《三洞羣仙錄》、《唐人類書》引略同），文與此異。按：此二十四字，全同宋王象之《輿地紀勝》十八太平州《仙釋門》文。靈虛（《輿地紀勝》作「墟」）山在當塗，亦見同卷《景物門》。疑後人據之增入，非本書原有。應刪正。

〔二〕「何不學仙冢壘壘」——《藝文類聚》九十作「何不學仙去，空伴冢壘壘」。《三洞羣仙錄》「壘」下有「後人於華表

柱立二鶴，自此始矣」十三字。

2 嵩高山北有大穴，莫測其深。百姓歲時遊觀。晉初，嘗有一人誤墮穴中。同輩冀其儻不死，投食于穴中。墜者得之，爲尋穴而行。計可十餘日，忽然見明。又有草屋，中有二人對坐圍棋。局下有一杯白飲。墜者告以飢渴，棋者曰：「可飲此。」遂飲之，氣力十倍。棋者曰：「汝欲停此否？」墜者不願停。棋者曰：「從此西行，有天井，其中多蛟龍。但投身入井，自當出。若餓，取井中物食。」墜者如言，半年許，乃出蜀中。歸洛下，問張華，華曰：「此仙館大夫。所飲者玉漿也，所食者龍穴石髓也。」

本條未見各書引作《續搜神記》。

本事見《幽明錄》（《古小說鈎沉》輯本，後同）。

3 會稽剡縣民袁相、根碩二人獵，經深山重嶺甚多，見一羣山羊六七頭，逐之。經一石橋，甚狹而峻。羊去，根等亦隨渡，向絕崕。崕正赤，壁立，名曰赤城。上有水流下，廣狹如匹布。剡人謂之瀑布。羊徑有山穴如門，豁然而過。既入，內甚平敞，草木皆香。有一小屋，二女子住其中，年皆十五六，容色甚美，著青衣。一名瑩珠，一名□□。見二人至，欣然云：「早望汝來。」遂爲室家。忽二女出行，云復有得婿者，往慶

之。曳履於絕巖上行，琅琅然。二人思歸，潛去歸路。二女追還已知^(三)，乃謂曰：「自可去。」乃以一腕囊與根等，語曰：「慎勿開也。」於是乃歸。後出行，家人開視其囊。囊如蓮花，一重去，一重復，至五蓋，中有小青鳥，飛去^(三)。根還知此，悵然而已。後根於田中耕，家依常餉之，見在田中不動，就視，但有殼如蟬蛻也。

本條見《太平御覽》四一引作《續搜神記》。

本事見《志怪》(參注(三))。

〔一〕一名□□——《太平御覽》僅作「一名」。

〔二〕追還已知——《太平御覽》作「已知追還」。當據正。

〔三〕「囊如蓮花」至「飛去」——《太平御覽》「一重復」作「復一重」，「蓋」作「盡」。當據正。按：《玉燭寶典》八《昭

明囊》條，謂《志怪》則云：「囊似蓮花，中有青鳥」，語與此同，疑本條蓋採自《志怪》。

4 榮陽人姓何，忘其名，有名聞士也。荊州辟爲別駕，不就，隱遁養志。常至田舍，人收穫在場上。忽有一人，長丈餘，蕭疏單衣^(一)，角巾，來詣之，翩翩舉其兩手，並舞而來，語何云：「君曾見《韶舞》不？此是《韶舞》。」且舞且去。何尋逐，徑向一山。山有穴，纔容一人。其人命人穴^(二)，何亦隨之入。初甚急，前輒閒曠，便失人，見有良田數十頃。何遂墾作，以爲世業。子孫至今賴之。

本條見《太平御覽》五七四、八二一引作《續搜神記》。

本事他書未見。

〔一〕蕭疏單衣——《太平御覽》作「黃疎單衣」。按：晉、宋人以練布爲衣，「黃疎」當作「黃練」。應據改。

〔二〕其人命人六——《太平御覽》「命」作「卽」。

5 晉太元中〔一〕，武陵人捕魚爲業。緣溪行，忘路遠近，忽逢桃花，夾岸數百步，中無雜樹，芳華鮮美，落英繽紛。漁人甚異之。漁人姓黃，名道真〔二〕。復前行，欲窮其林。林盡水源，便得一山。山有小口，彷彿若有光。便捨舟，從口入。初極狹，纔通人。復行數十步，豁然開朗，土地曠空，屋舍儼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阡陌交通，雞犬相聞。男女衣著，悉如外人。黃髮垂髫，並怡然自樂。見漁人，大驚，問所從來，具答之。便要還家，爲設酒殺雞作食。村中人聞有此人，咸來問訊。自云先世避秦難，率妻子邑人至此絕境，不復出焉。遂與外隔。問今是何世，乃不知有漢，無論魏、晉。此人一一具言所聞，皆爲歎惋。餘人各復延至其家，皆出酒食。停數日，辭去。此中人語云：「不足爲外人道也。」既出，得其船，便扶向路〔三〕，處處誌之。及郡，乃詣太守，說如此。太守劉歆〔四〕，卽遣人隨之往〔五〕，尋向所誌，不復得焉。

本條見《藝文類聚》八六、李翰《蒙求注》中引作陶潛《桃花源記》，《初學記》二八、《太平御覽》六六三引作陶潛《桃

源記》，《事類賦注》二六引作《桃源記》，均不作《續搜神記》。

本事亦見《述異記》下，《太平御覽》四九，《太平寰宇記》一一八引黃閔《武陵記》、《三洞羣仙錄》五引《桃源記》（按：文句與陶記異。中「何人世之多遷貿也」句，與宋人引梁任安貧《武陵記》叙桃源事語正合。見《五百家注韓昌黎集》三《桃源圖》詩注。知係轉引自《武陵記》，故引此）、《仙苑編珠》上（引作「傳曰」）。

〔一〕太元中——宋本《事類賦注》（北京圖書館藏）作「太元中」，同《陶淵明集》。《藝文類聚》、《初學記》、《蒙求注》、《太平御覽》作「太康中」。明本《事類賦注》作「太原中」。李公煥《箋注陶淵明集》五引趙氏說，謂本作「太元」，任（《北戶錄》三）、《全唐文》七六一狄中立《桃源觀山界記》作「伍」，安貧《武陵記》改作「太康」。《韓集·桃源圖》詩注引洪駒父說同。則明本《事類賦注》作「太原」，應為「太元」之訛（本書卷四《陳良條》，《太平御覽》引亦誤「太元」為「太原」）。《藝文類聚》、《初學記》、《蒙求注》、《太平御覽》作「太康」，或係後人據《武陵記》轉改，或以「太原」為「太康」之誤臆改。

〔二〕漁人姓黃名道真——按：漁人姓名，見《太平寰宇記》一一八引黃閔《武陵記》（又《太平御覽》四九引，文略）。黃閔又有《神壤記》，見《隋志》地理類。姚振宗《考證》云：「黃閔始末未詳。」但《記》中云：昔有臨沅黃道真，又云：陶潛有《桃花源記》，是成書當在陶後。此漁人姓名，當因陶記附會而成。本書此處夾注，當又係後人據《武陵記》增入。李公煥《箋注陶淵明集》亦正以此七字為夾注。本書卷二《鏡壘》條夾注「文獻王導謚」五字，卷三《程咸》條夾注「一作程武」四字。餘例尚多。至卷五《劉廣》條夾注「劉或作王」四字，此明指《法苑珠林》作「劉」，《太平御覽》作「王」，更足以證夾注為後人附加。陳寅恪先生以「黃道真」為陶自注（見《清華學報》十一卷一期《桃花源記旁證》，集刊十一本一分《魏書司馬潛傳江東民族條釋證及推論》），說